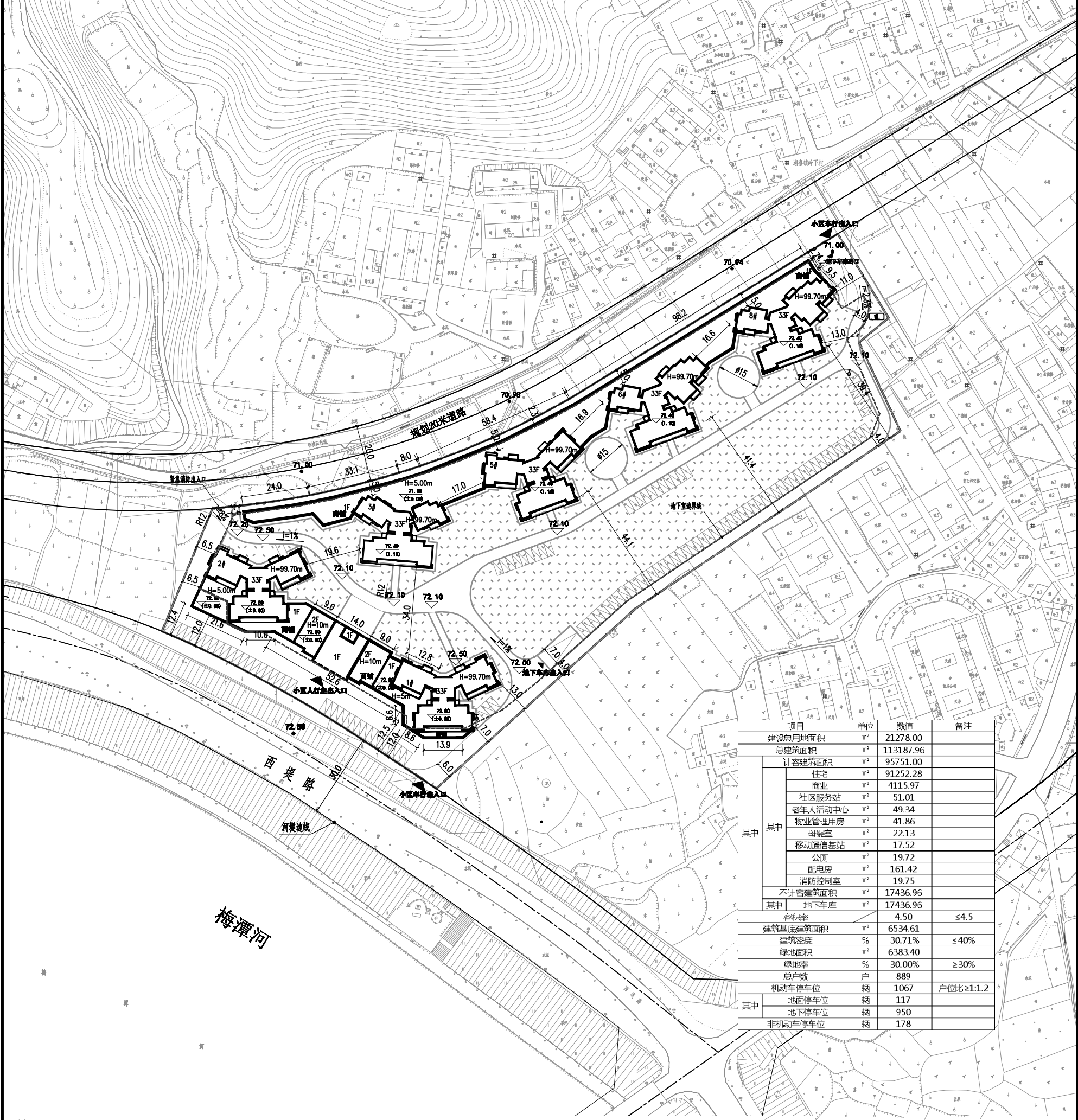


申请建设单位(个人)	梅州市悦鸿实业有限公司	建设地点	大埔县湖寮镇西堤路		
建设项目	万象江山花园	建设用地面积	21278 m <sup>2</sup>	建筑占地面积	6534.61 m <sup>2</sup>

单位:米  
比例:1:1500



图例: 现状建筑 首层红线 阳台红线 道路中心线 用地界线

- 规划设计要点
- 1、±0.00至二层标高之间任何建、构筑物均不得超出首层红线,二层以上可按阳台红线伸出阳台;
  - 2、限建层数如图所示,根据用规2019128号镇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,计容总建筑面积控制在95751m<sup>2</sup>内;
  - 3、内地台:比道路中心线高0.35米;
  - 4、装饰:外墙用高级材料,窗用铝合金,如采用不锈钢防护网,应在窗内安装,如采用隐形防护网,不得超出窗台或外墙;
  - 5、化粪池设置在用地红线内,不得高出路面。建筑物内污水应设置暗沟排入市政排污沟;
  - 6、建筑设计时应设置空调及排水管位置;
  - 7、建筑方案应先送规划部门审核同意后再进行施工图设计。

说明: 本图盖章生效后与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配套使用,是建筑设计和定位放线的重要依据,具有法律效力,建设单位必须按照红线和规划要求设计、施工。  
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一年后尚未开工的,应当向原许可机关办理延期手续,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未办理延期手续或者办理延期手续逾期仍未开工的,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。

签发单位(盖章) \_\_\_\_\_ 签发日期 \_\_\_\_\_ 年 月 日